

甲方合同编号：

乙方合同编号：

工程编号：

技术服务合同

项目名称：广清城际轨道交通项目（花都段）安置区工程
（新华街三华安置区）周边道路、管线工程规
划放线及规划核实测量



委 托 方：广州市花都区人民政府新华街道办事处
（甲 方）

受 托 方：广州花都规划勘测设计院有限公司
（乙 方）

签订时间：2026 年 5 月

签订地点：广州市花都区

有效期限：签订合同之日起至双方合同义务履行完为止

中华人民共和国科学技术部印制

技术服务合同书

甲方：广州市花都区人民政府新华街道办事处（委托方）

乙方：广州花都规划勘测设计院有限公司（受托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测绘法》的有关规定，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供双方互相监督，共同信守。

第一条：测绘范围及工程内容

项目名称：广清城际轨道交通项目（花都段）安置区工程（新华街三华安置区）周边道路、管线工程规划放线及规划核实测量

项目地点：广州市花都区

测绘范围及工程内容：道路规划放线测量、管线规划放线测量、道路规划核实测量、管线规划核实测量

第二条：执行的技术标准及技术要求

1. 技术标准

- (1) 《城市测量规范》 CJJ/T 8-2011；
- (2) 《卫星定位城市测量技术标准》 CJJ/T 73-2019；
- (3) 《1:500 1:1000 1:2000 地形图图式》 DB4401/T 166-2022；
- (4) 《广州市城乡规划技术规定》 广州市人民政府令第 133 号、第 158 号、第 168 号；
- (5) 《规划管理技术审查作业标准》 TMS/SV41-A-2021；
- (6) 《数字地图测绘技术规程》 DB4401/T 31—2019；
- (7) 《广州市 GNSS RTK 城市测量技术规程》 TMS/SV19-D-2021；

- (8) 《城市地下管线探测技术规程》CJJ61-2017;
- (9) 《测绘成果质量检查与验收规定》TMS/SV03-G-2019;
- (10) 《测绘成果质量评定标准》TMS/SV04-F-2019;
- (11) 《建筑工程建筑面积计算规范》GB/T 50353-2013;
- (12) 《地下管线探测技术规程》(广州市质量技术监督局 DBJ4401/T 66-2020)。

2. 技术要求

(1) 采用广州 2000 坐标系和 1985 国家高程系统，按广州市地形图统一分幅和编号。

第三条：提交成果资料

- 1、广州市地下管线建设工程规划放线测量记录册 3 份。
- 2、广州市城市道路、河涌工程放线测量记录册 3 份。
- 3、广州市建设工程规划条件核实测量记录册(道路工程)3 份。
- 4、广州市建设工程规划条件核实测量记录册(管线工程)3 份。
- 4、提交的成果资料不包括列入保密范围的等级控制点资料。
- 5、甲方需乙方提供超过合同规定份数或其他形式的规划成果时，其制作费用由甲方与乙方协商后另行签订补充协议后支付。

第四条：工期要求

乙方在收到甲方任务开始通知，且现场满足测量要求、提供资料完整无错漏后，7 个工作日提交道路规划放线测量报告，7 个工作日提交管线工程规划放线测量报告，15 个工作日提交道路规划条件核实测量报告，15 个工作日提交管线规划条件核实测量报告，以上工

期不含因资料不齐导致的工期延误以及政府部门公示、审批时间。待甲方按本合同第八条规定支付相应测绘费用后提交本合同第三条规定的成果资料给甲方。

第五条：甲方义务

- 1、向乙方提供有关资料和技术要求并保证资料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 2、按合同约定之付款方式及时、足额向乙方支付测绘工程费。
- 3、及时签收乙方交付的成果资料。

第六条：乙方义务

- 1、根据甲方提供的有关资料和技术要求，及时组织测绘工作的实施，根据本合同第四条之工期约定完成全部测绘任务。
- 2、对成果资料和成果质量负责，并盖章确认；
- 3、根据本合同第三条之要求向甲方提供全部的成果资料。

第七条：测绘工程费用及支付方法

1、收费依据和收费项目：

按原国家测绘局 2002 年颁布的《测绘工程产品价格》（国测财字[2002]3 号）、2009 年财政部及国家测绘局颁布的《测绘生产成本定额》（财建[2009]17 号）规定，测绘工程费用暂定总价为人民币陆万贰仟陆佰叁拾玖元肆角玖分（¥62,639.49 元），其中，不含税金额：59,093.86 元，税率：6%，税额：3,545.63 元。各项工程费用详见附件：测绘费用清单。

2、本项目分二期支付：

(1) 进度款：乙方完成规划放线阶段测绘工作并提交符合合同要求的测绘成果报告并经甲方审核通过后，由乙方提出申请，支付至该项工作合同价和概算审核价二者间低价者的 70%；

(2) 进度款：乙方完成规划核实阶段测绘工作并提交符合合同要求的测绘成果报告并经甲方审核通过后，由乙方提出申请，支付至该项工作合同价和概算审核价二者间低价者的 70%；

(3) 结算款：本合同全部测绘工作完成，乙方向甲方提供完备完善的竣工验收资料并经甲方确认后，剩余尾款待花都区财政投资评审中心结算评审完成后支付，最终结算价以花都区财政投资评审中心审定价和合同暂定价二者间低价者为准。

4、付款的具体形式和帐户，乙方应及时出具书面文件。

5、乙方账号信息如下：

开户名称：广州花都规划勘测设计院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广州花都公益大道支行

银行帐号：3602 0064 09200496 765

第八条：违约责任

1、合同生效后作业进场前，任何一方无故提前终止合同，须向对方支付测绘工程费预算总额 15% 的违约金。

2、作业开始后，甲方无故提前终止合同，除须向乙方支付进场费（按 4265 元/天计取）及已完成工作量的相应费用外，还须支付乙方测绘工程费预算总额 20% 的违约金；已完成部分的成果资料应归甲方，乙方应予盖章认可。

3、作业开始后，乙方无故提前终止合同，须向甲方支付测绘工程费预算总额 20% 的违约金；若甲方愿意接受已完成部分的成果资料，则甲方应付给乙方相应费用。

4、因甲方原因造成返工时，返工费用由甲方承担，按实际工作量计取；因甲方原因造成乙方停工或窝工时，甲方应予以签字确认，并按每日 140 元支付乙方停工或窝工损失。

5、如乙方迟延提交成果资料，则每逾期一天，应向甲方支付测绘工程费预算总额 0.1% 的违约金，直至实际提交成果资料之日为止。

6、如甲方迟延付款，则每逾期一天，应向乙方支付测绘工程费预算总额 0.1% 的违约金，直至实际付清款项之日为止。

7、遇不可抗力致使合同全部或部分无法履行，任何一方不能视对方为违约，且应按实际情况协商结清测绘工程费。

第九条：其它

1、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合同文本一式陆份，甲方执叁份，乙方执叁份，具同等法律效力。

2、本工程测绘成果的版权属于甲方，乙方拥有署名权和使用权。

3、在本合同有效期内，甲方利用乙方提交的技术咨询工作成果所完成的新的技术成果，归双方 所有。

4、在本合同有效期内，乙方利用甲方提供的技术资料和工作条件所完成的新的技术成果，归双方 所有。

第十条：针对本合同所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任何一方均应将争议提交广州仲裁委员会按该会现行有效的仲裁规

则申请仲裁。仲裁是终局的，对双方均具法律约束力。

增值税专用发票开票信息

小规模纳税人 一般纳税人

| | |
|----------|--|
| 公司名称 |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
| 地址、邮编 | |
| 电话 | |
| 开户银行 | |
| 银行账号 | |

【本页无正文，为合同签署页】

甲方（委托方）：广州市花都区人民政府新华街道办事处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日期：2020年5月8日



乙方（受托方）：广州花都规划勘测设计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日期：2020年5月8日



附件：测绘费用清单

| 序号 | 项目 | 类别规格 | 数量 | 单位 | 单价 (元) | 金额 (元) | 备注 |
|----|-----------------------------|------|------|----|----------|----------|----|
| 一 | 道路规划放线测量 | | | | | | |
| 1 | E 级 GPS 测量 (动态) | II | 2 | 点 | 2553 | 5106.00 | |
| 2 | 数字化地形图测量 (1: 500, 幅/DLG) | II | 0.50 | 幅 | 13456.15 | 6728.08 | |
| 3 | 放线测量 | - | 15 | 点 | 648.58 | 9728.70 | |
| 4 | 小计 | | | | | 21562.78 | |
| 二 | 管线规划放线测量 | | | | | | |
| 1 | 放线测量 | - | 17 | 点 | 648.58 | 11025.86 | 排水 |
| 2 | | - | 6 | 点 | 648.58 | 3891.48 | 电力 |
| 3 | 小计 | | | | | 14917.34 | |
| 三 | 道路规划核实测量 | | | | | | |
| 1 | E 级 GPS 测量 (动态) | II | 2 | 点 | 2553 | 5106.00 | |
| 2 | 数字化地形图测量 (1: 500, 幅/DLG) | III | 0.50 | 幅 | 19340.32 | 9670.16 | |
| 3 | 线路测量 | III | 0.28 | 公里 | 12452.97 | 3486.83 | |
| 4 | 小计 | | | | | 18262.99 | |
| 四 | 管线规划核实测量 | | | | | | |
| 1 | 管线竣工测量 | - | 0.50 | 公里 | 7896.38 | 3948.19 | 排水 |
| 2 | | - | 0.50 | 公里 | 7896.38 | 3948.19 | 电力 |
| 3 | 小计 | | | | | 7896.38 | |
| 五 | 合计 (一至四) | | | | | 62639.49 | |

